

# 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

## 离任董监高持股及减持承诺事项的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朱欣先生因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即将届满 6 年，以及个人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，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和审计委员会委员。辞职后，朱欣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

朱欣先生原定任期为 2021 年 6 月 28 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朱欣先生的辞职报告于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。

截至本说明披露之日，朱欣先生及其配偶和其他直系家属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。

特此说明。

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